

叶县常村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2025 年，常村镇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严格落实政务公开相关部署，在夯实过往工作成效的前提下，进一步拓宽公开路径、丰富公开内涵。依托美篇、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矩阵，精准推送重要政策解读、重大活动报道、便民服务指引、民生工程进展等关键信息，全年累计发布 68 条。此举有效提升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与公信力，构建起高效畅通的政民沟通纽带，切实回应了社会各界及群众的关切诉求。
2. 依申请公开：2025 年常村镇受理依申请公开件 0 件，无结转 2024 年申请件，本年度新收申请 0 件。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和时限规范工作，全年未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政务公开合规性持续保持良好态势。
3. 政府信息管理：常村镇不断完善信息管理体系，沿用“镇长担任组长，分管办公室的党委副书记、副镇长任副组长”的领导小组组织架构，明确党政办公室作为日常工作机构，由党政办主任兼任该办公室负责人，确保各项工作衔接顺畅、有序推进。同时，持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制度，清晰界定公开范围与执行标准。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前保密审查机制，坚守“先审查、后公开”原则，按照“专职干部拟稿—办公室主任初审—分管副职终审”的固定流程，保障公开信息准确无误、合规安全。2025 年，全镇累计发布常发文件 81 个、常政文件 139 个。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聚焦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工作，以县政府门户网站为公开渠道，全面梳理并公开乡镇概况、行政村信息、领导班子、工作报告、文件通知、财政预决算、民生动态、应急预案等内容，信息发布总量达 25 条。同时，发挥视频号直观生动的传播优势，优化内容呈现形式，推送重点工作动态、惠民政策宣讲、乡村振兴成效等，增强群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晓度、参与度和支持度。
5. 监督保障：指定党政办专人负责公开保障工作，建立“周清点、月复盘、季总结”常态化机制，提升工作质量效率。一方面，健全内部管理机制，细化管理体系，完善责任考核追究制度，将公开工作深度融入日常工作及年终考核，明确职责边界、量化指标、强化监管，确保工作常态化、规范化、精细化推进。另一方面，优化社会评议机制，通过线上问卷、线下座谈、基层走访等渠道广泛收集意见建议，分类梳理评议结果，剖析问题根源，制定“一问题一方案”整改措施，明确时限与责任主体，充分发挥社会评议激励导向作用，持续规范政务公开行为，提升公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2024 年问题整改成果：一是紧扣乡镇群众生产生活核心关切，对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进行深度梳理优化，在原有分类基础上新增“涉农补贴明细、乡村振兴项目公示、应急管理通知”等细分板块，严格落实“应公开尽公开”原则，重点公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缴费标准、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发放明细、村庄道路硬化项目进度、农村低保动态调整结果等群众高度关注的信息，通过“大白话解读、要点清单化、流程图示化”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公开内容的可读性与实用性，让村民能快速找准所需信息、读懂政策要求。二是立足乡镇“镇+村”联动工作实际，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内部管理机制，修订细化信息发布审核细则、村信息报送规范、责任追溯办法等制度，明确镇直各部门、村信息报送责任人时限要求，建立“村收集—镇审核—统一发”的全链条闭环流程，增设信息报送催办提醒机制，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高效推进。

2.2025 年现存问题：尽管 2024 年问题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但结合乡镇工作实际，2025 年政务公开工作仍存在一些亟待完善的地方。一方面，信息公开的精准度和深度仍需加强，部分针对特定群体的政策（如残疾人补贴、养老服务补贴申请）解读不够精准，缺乏分场景、分对象的针对性指导，案例阐释多为通用性表述，未充分结合本村（社区）实际案例，图表辅助形式较为单一，对于农村老年群体、行动不便群众等特殊群体的信息获取需求兼顾不足，部分群众仍存在“看不懂、用不上”的情况。另一方面，信息公开渠道的覆盖广度和使用便捷性有待提升，虽然已搭建多平台公开矩阵，但部分偏远村屯群众仍主要依赖村级公告栏获取信息，新媒体平台的触达率不足；同时，信息公开形式偏“单向输出”，互动反馈渠道不够畅通，群众对公开内容的意见建议难以快速反馈，部分民生领域信息公开的针对性未能完全匹配群众需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